

证券代码：835778

证券简称：安明斯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-79,887,418.86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 75,000,000.00 元，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，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，并提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亏损原因

2020 年以来，新冠疫情给社会造成了巨大冲击，公司各方面业务也深受影响。部分客户履约能力下降，当期部分资产质量加速劣变。受原材料价格上涨、订单不足、用工难用工贵、应收账款回款慢、物流成本高等因素制约，企业成本压力加大、经营困难加剧。公司进行战略变革，拓展新业务，前期市场费用投入较大。

三、改善措施

1、利用公司技术，持续履行现有合同；公司将以“产品+服务”为业务中轴，通过系统集成平台产品升级、客户数据平台、智能化产品解决方案的推出，进行智慧城市细分市场的技术布局。

2、公司实际控制人林熙明承诺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；福州软件园管委会也

为公司信贷提供相应帮助，支持民营企业健康发展。

3、全面提高公司管理：

业务管理方面，继续聚焦主业，稳定主营业务；优化业务组织架构和人员结构，积极探索开拓新市场；保持公司创新力，丰富公司产品及服务；加强供应链环节控制，开源节流。

财务管理方面，加强费用预算管理，降低费用开支；加强应收账款的管控，安排法务团队积极应对，回收资金。

公司治理方面，加强公司内部管理，严格控制内部费用支出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。加强风险管控，确保公司健康发展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7日